

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25-041

债券代码：113634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侯露婷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规范运作，《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实际情况。

（3）《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379,513,057.8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8.00 元现金红利（含税）。以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396,247,646 股为测算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2,210,825 股，预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15,229,456.8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9.48%。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客观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因公司拟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事项，本次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进行调整，该调整方法、调整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鉴于授予的 3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对上述 3 名激励对象未能解除限售的共计 29,344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符合《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一致同意对此部分股份按照《激励计划》中对回购事项的规定实施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珀莱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

同意对“珀莱转债”的转股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公司分别于实施利润分配时确定的除息日和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登记工作后确定的日期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